

## 公共工程金質獎 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 推薦表

工程名稱：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  
(需與契約名稱相符)

檢附下列文件(紙本及電子檔：乙式十份)

- 1、表一：「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推薦表。(紙本及 word 文字電子檔)
- 2、表二：工程主辦機關聲明書。(紙本及 pdf 電子檔)
- 3、表三：「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之工程自評意見表。(紙本及 word 文字電子檔)
- 4、表四：工程施工查核改善對策及結果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5、表五：缺失改善照片表。(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6、表六：主辦機關自評表、表七：設計單位自評表、表八：推薦機關(單位)審查評分表。(紙本及 pdf 電子檔)
- 7、歷次工程查核過程之相關紀錄。(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8、工程契約、設計監造服務契約、專案管理契約、統包契約、委託代辦正式函及復建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影本(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兩造用印資料)。(紙本及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9、施工計畫書(含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交通維持計畫)、品質計畫及監造計畫審查紀錄表及上開核定之計畫書內容影本。(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10、其他解決困難問題之相關佐證資料。(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11、監察院、審計部或法務部廉政署等相關單位調查施工缺失辦理情形。(掃描成 pdf 電子檔)
- 12、查核期程內勞動檢查機構之檢查紀錄。(紙本及 word 文字電子檔)

備註：電子檔請彙整燒錄至光碟。

附件一

表一：「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推薦表

<p>※推薦工程 主管機關</p>	<p>單位名稱：內政部營建署工務組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黃丞棠 幫工程司                  連絡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連絡電話：(02)87712755 傳真電話：(02)87712860                  E-mail：tang19@cpami.gov.tw</p>
<p>※工程主(代)辦機關</p>	<p>機關名稱：內政部營建署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李連生 組長                  連絡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200號                  連絡電話：(07) 2212425 傳真電話：(07) 2156205                  E-mail：S18223@cpami.gov.tw</p>
<p>洽辦機關</p>	<p>機關名稱：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 傳真電話：( )                  E-mail：</p>
<p>設計單位</p>	<p>單位名稱：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4058565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鍾玉鉉 組長                  連絡地址：106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36號12樓202室                  連絡電話：(02)27840988#362 傳真電話：(02)27071430                  E-mail：yschung@tylin.com.tw</p>
<p>監造單位</p>	<p>單位名稱：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4058565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吳喜民 主任                  連絡地址：744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57號                  連絡電話：(06)5897103 傳真電話：(06)5897106                  E-mail：hmwu@tylin.com.tw</p>
<p>施工單位</p>	<p>單位名稱：開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86346875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陳泰憲 副理                  連絡地址：744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57號                  連絡電話：(06)5897103 傳真電話：(06)5897106                  E-mail：cth930909@gmail.com</p>



<p>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工程新港社大道及南科聯絡道於上下班尖峰時段車流龐大，易受外在因素造成交通壅塞。  <b>解決方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大幅降低交通衝擊，並維持工進避免造成工程延宕，本案實施五階段交維。</li> <li>(2). 透過監控系統，適時進行車道調撥並指派義交協勤。</li> <li>(3). 依據核定之交維計畫於各關鍵路口派交管人員指揮至離峰時段。</li> <li>(4). 階段性交維改道作業，轉換當日各路口額外增加投入人員協助指揮，成效良好無交通事故。</li> </ol> </li>   <li>2. 既有地下管線錯綜複雜，且部分管線因埋設時間已久，未能符合現地情況，致使原設計結構需進行調整。  <b>解決方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試挖完成後立即邀集管線單位協商，研討解決對策。</li> <li>(2). P3 橋墩遭遇既有農田水利灌溉涵管及自來水管線，進行基礎調降及柱頭加深作業，並針對開挖深度調整變更鋼板樁長度。</li> <li>(3). 新港社大道發現既有自來水管線牴觸橋台、橋墩結構，進行基樁及基礎位置調整作業。</li> </ol> </li>   <li>3. 擋土牆鋼筋搭接長度過高(距原地面 4.5m)且因工區範圍狹長工區內拔除作業空間不足，造成工區外需封閉車道(既有路寬 7.0m)之困難  <b>解決方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6 米鋼板樁調成為 9 米鋼板樁。</li> <li>(2). 避免封閉車道引發民怨，且減少車輛碰撞危害及降低減少物體飛落危害。</li> <li>(3). 鋼板樁拔除作業期間，可避免造成綁紮完成之擋土牆牆身鋼筋損壞。</li> </ol> </li>   <li>4. P3 橋墩基樁作業空間不足且鄰近道路空間不足(5M 寬)之困難  <b>解決方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增加 80 噸吊車進行鋼套管、鋼筋籠二次吊放作業、配合相關機具進行基樁鑽掘作業、增加泵送車進行混凝土澆置作業，全力趕工進。</li> <li>(2). 縮短封閉車道時間，避免引發民怨，並減少車輛碰撞及物體飛落危害產生。</li> </ol> </li>   <li>5. 第二階段教微佈設施工範圍(0K+800-1K+000)與他標工程交維設施重疊，以致用路人車道寬度不足  <b>解決方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立即邀集相關單位現場協商，研討解決對策。</li> <li>(2). 該範圍交維設施延後進場佈設，待他標完長後再進場圍設。</li> </ol> </li> </ol>
------------------	--

## 工地安全衛生管理

### (一)施工安全衛生規劃及風險管理：

1. 營建署南區工程處-品質及職業安全衛生抽查(每3個月1次)計6次。
2. 營建署南區工程處-職業安全衛生抽查(不定期)計2次。
3. 營建署南區工程處處長、組長、副組長-工地督導(不定期)計21次。
4. 督導工務所-職業安全衛生稽查(每週至少1次)計80次。
5. 督導工務所-列席職業安全衛生協議組織會議(每月)計17次。
6. 本工程與本處所屬「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安南區4-11號道路跨安順排水段)」及「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聯絡道工程」等工程進行區域聯防聯合稽查，鼓勵安衛區域聯防成員自主管理，並藉由實施安全衛生管理稽查及檢查，以協助監督各標施工廠商確實做好安全衛生工作，有效降低職業災害。
7.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 (1). 依據108年4月11日修正「內政部營建署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敘獎標準」及109年6月4日修訂「內政部營建署公共工程金質及金安獎有功同仁加發工程獎金規定」建立加發工程獎金制度。
  - (2). 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3年2月14日營署工務字第1032901085號函頒訂」、「內政部營建署108年1月17日營署工務字第1081010196號函修訂」、「內政部營建署108年11月1日營署工務字第1081221899號函修訂」建立完善職安規定及獎懲制度。
8. 安全衛生列入選商條件
  - (1). 職安履約能力為評選第1優先要項。
  - (2). 依勞動部103年12月30日頒布之「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五點規定，於招標文件之綜合評選或評分審查項目，納入廠商投標標的之安全衛生管理能力。
9. 維運階段之施工安全衛生規劃：依契約規劃維修步道、維修人孔，製作維護實施計畫提升橋梁維護運作安全，便於後續檢測及維修，降低維管風險。

### (二)施工安全衛生監造源頭設計：

1. 第一間工程顧問公司參加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會團體與其經驗交流與合作，落實設計專案傳遞工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共同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2. 單位於設計階段實施營造工程風險評估，慎選安全工法，編訂安全衛生設施圖說規範，編列安全衛生經費。

## 工地安全衛生管理

### (三)施工安全衛生監造技術

#### 1. 安全衛生監造之政策

監造廠商推動以人為本之安全文化，管控安全風險防範未然。秉持專業與技術的管理作為使全員在就業場所能長久及健康舒適動態管理全員參與，以達安全衛生監造之政策管理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以達成零災害、零事故為目標。

#### 2. 施工安全衛生監造組織人力-專案編組、人力充足，組織專業、經驗豐富。

#### 3. 施工危害辨識能力-監造單位其團隊全員取得臺灣職安卡並取得職安衛相關證照，提昇專業職能及職安衛素養精進員工職安管理，監造職安人力人優於契約規定及職安法規。

#### 4. 依工序訂定之安全衛生查核計畫-施工期間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畫」及「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等相關法令確實辦理監督，降低風險確保工作者安全，監造廠商積極配合、主動召開並確實參與各項職安衛檢討會議，以達滾動檢討並追蹤成效。

#### 5. 依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強化工程監造安衛管理採三級管理架構，明訂權責及落實執行。

#### 6.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 7. 安全衛生監造矯正及改善-檢查缺失改善並研擬對策，透過加強巡檢、會議宣導及人員教育訓練等作為，有效降低職安缺失。

#### 8. 積極參與廠商施工前勤前教育、適時辦理職安宣導及案例分享、加強夜間非施工時段之交維巡檢作業。

### (四)施工廠商安全衛生政策、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及資源：

#### 1. 施工廠商安全衛生政策

(1). 由組織中最高管理階層核定公司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以安全奉為最核心價值，並據以擬定安全政策作為企業經營最高指導方針，穩健紮實地貫徹的政策及理念，致力於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建立與推動。」

(2). 將施工安全衛生融入經營理念，秉持著『安全第一』、『品質優先』、『工進超前』的經營策略；並於日常管理中落實 PDCA。落實經營策略，打造安全工作環境。

(3). 追求高水準的安全衛生績效，精益求精，維持零災害目標。

(4). 承諾提供適當資源落實安全衛生政策，秉持事前危害預防，避免危害因素生成，提供適當資源，落實工地職安要求(安全規劃、資源檢整、確實執行)。

工地安全衛生管理

- (5). 訂定並落實執行施工安全衛生管理目標
    - A. 安全衛生自主檢查缺失每月 $\leq 5$ 件。
    - B. 工程處職安稽核缺失每月 $\leq 5$ 件，罰鍰0元。
    - C. 協力廠商職安缺失每月 $\leq 3$ 件，年度罰鍰 $\leq 15000$ 元。
    - D. 工程施工零職災。
    - E. 爭取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評選獲獎。
  - (6). 利害相關者與全部員工的參與及諮商  
董事長主持諮商研討、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登陸備查、工地職安互聯群組、工地教育訓練。
  - 2. 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及資源
    - (1). 總公司安全衛生專責部門及組織人力
      - A. 總公司-職安衛生管理規劃及推動
      - B. 工務所-管理、指揮、監督及考核職安業務
      - C. 協力廠商-職業安全衛生業務執行
    - (2). 施工現場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工務所成員全部擁有職安證照比率達100%
    - (3). 各級主管及管理、指揮、監督有關人員之施工安全衛生權責
      - A. (三級)總公司稽核小組、專任工程人員(二級)工地主任、職安人員(一級)現場負責人、協理廠商及作業主管。
      - B. 分級管制劃分，逐級執行責任區域控管作業。
    - (4). 施工安全衛生協議組織
      - A. 針對每月職安衛執行情形，進行檢討及改善報告。
      - B. 就目前各工種職安衛注意事項進行提示及宣導。
      - C. 針對常犯缺失廠商進行懲處。
      - D. 邀請監造及業主列席提出建議事項。
    - (5). 施工風險評估小組
      - A. 辦理施工風險評估。
      - B. 掌握可能發生之危害。
      - C. 針對危害設置適當因應措施。
      - D. 降低施工風險、提升作業安全。
    - (6). 施工安全衛生經費：施工期間配合工地需求增列契約外措施。
- (五)安全衛生制度計畫、實施、績效稽核及系統評估改善**
- 1. 施工規劃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 工地安全衛生管理

- (1). 參照設計階段所傳遞風險項目於施工規劃進行風險評估，依序進行各工項作業拆解，以明確其作業內容組成，且依序進行危害辨識、分析及評量。
- (2). 工程內容：P2 橋墩及 P3 橋墩之跨距長為  $75\text{m} \geq 75\text{m}$ 。
- (3). 危評類型：單跨橋梁之橋墩跨距在七十五公尺以上之橋梁工程。
- (4). 分為上、下構兩階段提送丁類危險性作業場所評估審查。
- (5). 每一階段制訂作業標準，降低作業風險及意外事故發生。
2. 高風險作業標準及管制機制
  - (1). 具體了解工程主要施工風險，並預防告知及減輕對策。
  - (2). 高度風險降為中度風險。
3. 施工安全衛生設施及防災重點計畫：落實相關執行計畫
  - (1). 施工前擬定標準作業計畫
  - (2). 施工中確實依規定辦理
  - (3). 災後掌握第一時間處理，將傷害降至最低
4. 施工安全圖說(含擋土支撐、施工架及模板支撐等假設工程)之建立及按圖施作查核機制
  - (1). 施工圖說及審查機制經專任技師審核後簽章確認
  - (2). 針對各項施工作業建立施工安全圖並落實按圖施工
  - (3). 預力梁防傾倒措施：計算書送審備查->施工前會議檢討->確認材料設施是否與圖說相符->同意設置。
5. 工作許可制度(含門禁管制、個人防護具、禁用非法外國人等)
  - (1). 人員管制：勞工資料繳交安衛組教育訓練及工作證核發進場前檢點。
  - (2). 人員進場申請核可後，個人防護具、安全帽、背負式安全帶等均由公司無償提供使用。
  - (3). 危險性機械管制：進場繳交一機三證->操作人員證書->危險機械進場->核對名單開放進場->作業前人員資料檢查核對。
6. 協議組織會議運作及指揮權行使機制
  - (1). 開會通知發文->會議內容->宣導事項->重複缺失發文給協力廠商並依相關罰則辦理。
  - (2). 依協力廠商違反職安規定之輕重，分別處以警告、停止作業、扣款、再教育、示範演練或解約等行使指揮權。
7. 安全衛生值星及聯合稽查等動態管理：防災減災，人人參與，確實安排安全值星輪值表。
8. 自動檢查機制：依據職安管理計畫實施各項自動檢查並留存紀錄

<p><b>工地安全衛生管理</b></p>	<p>，並於後續進行統計分析與辦理矯正預防措施。</p> <p>9. 統一教育訓練：本所迄今已辦理共 16 次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並於今年度 112/4/11 辦理防災實務、局限空間等訓練，藉以提升職業安全災害安全衛生之意識</p> <p>10. 緊急應變及醫療救護計畫</p> <p>(1). 備有緊急應變組織體系及緊急通報系統聯絡網。</p> <p>11. 工地安全衛生獎懲制度</p> <p>(1). 獎懲分明，落實管理機制</p> <p>(2). 懲處:為使人員遵守法規定得到警惕，共同維持良好工作環境，相關扣款金額將用於添購職安措施。</p> <p>(3). 獎勵: 工作環境，預防職安意外。為使達到激勵人員勤懇工作，奮發向上，爭取更好的。</p> <p>12. 承包商安全衛生評比及選商制度</p> <p>(1). 獎勵標準可透過協議組織會議公開研議，並定出一套公平且適用於所有承攬商的獎勵辦法。</p> <p>(2). 為確保評比之公平性，給分標準應考量承攬商之事業規模、工程性質及施工風險等因素，適當調整給分之權重。</p> <p>13. 職業安全衛生文件管理。</p> <p><b>(六)安全衛生績效稽核及系統評估改善</b></p> <p>1. 被動式監控:監控事故、疾病、傷害及死亡</p> <p>(1). 被動式監控：監控事故、疾病、傷害及死亡案件等，進行統計分析。</p> <p>(2). 設置『零災害告示牌』統計 → 連續無災害總工時：110.08.08 開工至 112.05.10 累計 54,668 工作人時，未發生重大職災及被動式監控(4 項)類型案件。</p> <p>2. 主動式監控:監控施工安全衛生計畫執行程度</p> <p>(1). 設置 CCTV 監視系統*7 組，以進行工區周邊環境管控，並讓人員可透過手機端進行監控作業。</p> <p>(2). 職安檢查缺失經每月統計後，藉由勤前教育宣導及不定期召開會議進行檢討作業減少常見缺失發生頻率及次數。</p> <p>3. 查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缺失並改善追蹤確認</p> <p>(1). 施工前勤前教育-&gt;危害告知-&gt;作業前檢點-&gt;施工安全巡檢-&gt;作業安全檢討-&gt;每日施工結束安全檢討及確認。</p> <p>(2). 缺失項目追蹤改善，並依據缺失執行改善後確認存檔。</p> <p>4. 職業災害及虛驚事故檢討及改善並回饋管理系統。</p>
------------------------	--

<p>※生態環境維護之措施(包括自然生態工法), 屬「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二點需辦理生態檢核之工程, 需符合該注意事項第十二點及第十三點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工程依據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 遵循「關注物種、縮小、減緩、補償」之原則, 除了創造一個與自然生態共存的永續環境, 加強社區參與及居民認同感亦是環境永續經營重要關鍵。</li> <li>2. 經調查本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關注物種: 降低對燕鴿、黑翅鳶、環頸雉繁殖季期間(4~8月)的干擾。其中燕鴿可能利用計畫範圍周緣之農耕地進行棲息或繁殖, 若有發現牠們的蹤跡, 應避免人為干擾, 並降低晨昏施工的頻度。施工團隊可參考以下具體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有發現燕鴿棲息或繁殖的區域邊緣以警示帶圍圍, 並設立警示標示, 以提醒工程人員避免干擾燕鴿棲息。</li> <li>(2). 每日上午7點之前與下午5點之後不進行工程施作。</li> <li>(3). 若工程施作位置靠近於燕鴿棲息或繁殖的區域, 建議在無礙工程進程的情況下, 先於進行別處的施作項目。</li> </ol> </li> <li>● 縮小: 限制施工範圍以避免破壞非計畫範圍之農耕地及施工便道設置應優先規劃於既有道路開設。</li> <li>● 減輕: 減輕對水域的干擾及汙染及不遺留食物垃圾於工區, 避免吸引動物覓食。</li> <li>● 補償: 順勢移除外來種植物及復原後表土不夯實。</li> </ul> </li> </ol>
<p>※工程之創新性、挑戰性及周延性</p>	<p>(一)工程之創新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工程為串聯臺南科學園區便捷聯外軸線, 提供南科東側直通道路減輕路口轉向車流壓力, 落實人本道路提升安全性及舒適性。</li> <li>2. 本工程為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政策推動去化焚化爐底渣, 於交通土木工程設計階段, 導入底渣拌和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創新工法, 並於使用取代級配骨材落實執行, 有效減少去化, 及減少碳排放量產生。</li> <li>3. 為確保品質, 本工程於橋墩柱施作前先行設置樣架, 確保鋼筋綁紮位置。</li> <li>4. 於設計階段導入 BIM 技術, 確實呈現工程視覺化效果</li> </ol> <p>(二)工程之挑戰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增加鋼板樁長度, 調整作業空間降低危害因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遭遇困難原因: 擋土牆施工鋼筋搭接長度過高(距原地面 4.5m), 另因工區狹長施工區域內拔除作業空間不足, 故於工區外需封閉車道(既有路寬 7.0m)。</li> <li>(2). 工法挑戰: 6 米鋼板樁調成為 9 米鋼板樁。</li> <li>(3). 施工效益: 以避免封閉車道引發民怨, 且減少車輛碰撞危害亦降低減少物體飛落危害。另鋼板樁拔除作業期間, 可避免造成綁紮完成之擋土牆牆身鋼筋損壞。</li> </ol> </li> </ol>

<p><b>※工程之創新性、挑戰性及周延性</b></p>	<p>2. 考量用路人行車安全，動員機具配合基樁作業，降低危害因素</p> <p>(1). 遭遇困難原因：因 P3 橋墩基樁作業空間不足且鄰近道路空間不足 (5M 寬)。</p> <p>(2). 工法挑戰：增加 80 噸吊車進行鋼套管、鋼筋籠二次吊放作業、配合相關機具進行基樁鑽掘作業、增加泵送車進行混凝土澆置作業。</p> <p>(3). 施工效益：縮短封閉車道時間，避免引發民怨，並減少車輛碰撞及物體飛落危害產生。</p> <p><b>(三)工程之周延性</b></p> <p>1. 為使施工品質耐久性及維護管理，本工程材料</p> <p>(1). 採用 A709 Gr.50 高強度鋼材，提升安全。</p> <p>(2). 替換簡便之支承墊，利於維修。</p> <p>(3). 採高耐蝕油漆，有效延壽。</p> <p>(4). 設置內開式人孔，增加後續維管單位養護安全。</p> <p>(5). 設置維修步道，降低日後管理維修之作業風險。</p> <p>2. 節能減碳：本工程設計亦提倡署內及工區內土石方餘方平衡，減少剩餘土石方土置場去化，有效平衡約 2,400M<sup>3</sup> 土石餘方資源有效再利用。</p>
<p><b>※工程優良事蹟及顯著效益</b></p>	<p><b>(一)、工程優良事蹟</b></p> <p>1. 企業社會責任</p> <p>(1). 企業責任，回饋社會；</p> <p>(2). 調整員工薪資，提升員工生活品質</p> <p>(3). 積極參與地方事務</p> <p>2. 辦理安全區域聯防</p> <p>(1). 110、111 年度與他標『國道一號永康交流道聯絡工程(安南區 4-11 號道路-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等 3 案合併』共同辦理安衛區域聯防稽查作業</p> <p>(2). 112 年度與他標『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聯絡道工程』共同辦理安衛區域聯防稽查作業</p> <p>3. 採用臺灣職安卡等教育訓練文件實施進場管制：依據政府法令規定，進入工地人員須完成相關職安教育訓練後，方可進場施工</p> <p>4. 投保團體意外傷害：公司投保營造綜合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險，投保對象並包含全部協力廠商，讓參與勞工有雙重保障。</p> <p>5. 鋼箱梁增設 B 型人孔，增加箱梁組立及後續維管單位養護安全：考量施工安全及交付後維修作業需求，並經主辦機關與設計單位同意後，除原定 2 處 B 型人孔，另於 P4 橋墩增設 2 處(約 3 萬元，費用自行吸收)，共計 4 處人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程優良事蹟 及顯著效益</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6. 增設電子圍籬，杜絕人員誤闖及外人入侵：針對環境死角或危險區域，透過系統自行劃定偵測區域形成警戒區域，避免造成人員誤闖或陌生人入侵的狀況發生。</li> <li>7. 增設人臉、車牌辨識系統，加強進出管制：管制系統確認現場人員車輛進出狀態、系統同步即時人流監控，完善管理以維護工地安全。</li> <li>8. 增加鋼板樁長度，調整作業空間降低危害因素：避免封閉車道引發民怨、減少車輛碰撞危害、減少物體飛落危害。</li> <li>9. 考量用路人行車安全，動員機具配合基樁作業，降低危害因素：避免封閉車道引發民怨、減少車輛碰撞危害、減少物體飛落危害。</li> <li>10. 核定工期內配合增設第五階段人行道工程：避免增加工期引發民怨、以人為本，新增人行道項目，增加行人之安全。</li> <li>11. 新冠疫情警戒期間防疫作為：疫情期間，口罩、酒精、快篩試劑等消耗品均由公司無償提供使用。</li> <li>12. 登革熱防治：本公司清除孳生源具體作法 4 步驟-巡、倒、清、刷。</li> <li>13. 無人機搭配現場職安巡檢：以無人機配合人員進行工區職安巡檢，以陸、空方式延伸巡檢視角與涵蓋範圍，擴大科技勞動檢查量能。</li> <li>14. 敦親睦鄰：周邊街道清掃、周邊排水系統協助清淤、購買當地小農產品。</li> </ol> <p><b>(二)、顯著效益</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自 110 年 8 月 8 日開工迄今，施工期間工作場所未發生一件職業災害，開源公司近十年，無重大職業災害，維持零災害目標。</li> <li>2. 施工廠商、設計單位、監造單位及相關承攬人（參選前一年三月一日至當年二月底）未曾因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或勞動檢查法規定，經勞動檢查機構處以全部停工或部分停工，合計 0 次以上。</li> </ol>
<p>施工單位所屬其他工程(含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於查核期程截止日前三年內，曾發生職業災害（死亡災害或三人以上罹災）情形逐項說明</p>	<p>施工單位所屬其他工程三年內無發生職業災害。</p>

- 備註：1. 機關名稱、單位名稱及工程名稱，請填正式名稱（不得為簡稱及簡體字）且與契約簽約名稱相符，如有變更請提佐證資料；若以開口契約子案推薦者，其工程名稱請填寫子案名稱，經費需占總工程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另該子案施工查核紀錄請專案於指定之資訊網路系統登錄。
2. 有「※」符號者為必填之欄位，如有漏填即不予列入評審。
3. 建築師事務所之統一編號請填寫負責人身分證字號。
4. 分包廠商應由得標廠商將分包契約報備於工程主辦機關，且分包廠商之分包比率需達契約金額百分之二十五以上；其中分包比率以工程主辦機關與得標廠商間之契約金額（單價）為計算基準。統包工程亦同，惟設計單位

- 屬分包廠商者，不受前述分包比率限制。
5. 分包廠商需經機關同意始得推薦，且分包契約之報備應於主管機關推薦參選前完成。
  6. 機關提報「公共工程金質獎」之公共工程品質優良獎，應完整填報欲推薦機關及單位（例如：共同承攬廠商、符合推薦資格之分包廠商...等）。本獎項之獎勵對象以推薦表之受推薦機關及單位為限。
  7. 若推薦參選工程於履約期間有辦理變更契約、增減契約金額，則推薦級別以推薦當時之契約金額認定。
  8. 若以財物採購兼有工程性質推薦者，其工程名稱請填寫該案工程之名稱，該案相關資料及施工查核紀錄請登載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